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4月2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5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5名，董事夏红、独立董事蔡钰茹、黄海、洪伟荣以通讯表决形式参会，其余董事现场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在议案表决票上签字表决，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控股股东杭州磐源投资有限公司及股东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同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赵晨晖先生、王毅女士、黄浴华女士、夏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蔡钰如女士、黄海先生、洪伟荣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以逐项表决的方式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01 提名赵晨晖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2 提名王毅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3 提名黄浴华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4 提名夏红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将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各位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本议案以逐项表决的方式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2.01 提名蔡钰如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 提名黄海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3 提名洪伟荣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将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晨晖，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2010年7月至2012年11月在浙江大学从事科研工作，2012年11月至2014年9月在宁波市科技园区明天医网科技有限公司任产品部经理，2014年至2022年任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CTO职务，目前为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及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赵晨晖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52,560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王毅，女，1968年出生，会计师，本科学历。曾就职于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系统，曾担任浙江通策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财务中心主任、副总会计师、浙江通策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现任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王毅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3580股，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总经理，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黄浴华，1976 年出生，法学学士，具有律师执业资格；曾任香溢融通类金融事业总部担任法务主管、浙江通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经理兼董事局主席秘书、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杭州分所诉讼部门主办律师、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为浙江通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管理人、浙江通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黄浴华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夏红，女，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业自动化专业硕士学历。1990 年至 1993 年，担任浙江省石油化工自动化技术开发公司技术员；1993 年至 1996 年，在浙江大学学习；1996 年至今，担任浙江科技学院教师。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以及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夏红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蔡钰如，女，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8 年至 2010 年担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专员职务；2010 年至 2017 年担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职务；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果

麦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CFO 及董事会秘书职务；目前为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蔡钰如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洪伟荣，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1989 年至 2009 年担任浙江大学化工机械研究所教师职务；2009 年至 2017 年担任浙江大学化工机械研究所支部书记职务；2014 年至 2018 年担任浙江车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至今担任浙江大学化工机械研究所所长职务；目前为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洪伟荣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黄海，男，195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博士，教授。1982 年至 1995 年担任浙江大学科仪系助教、讲师职务；1995 年至 2001 年在浙江大学科仪系（光科系）任教，任检测技术与仪器研究所副所长职务；2001 年至今在浙江大学生物医学工程与仪器科学学院仪器系任教，任博士生导师职务；2013 年 3 月至今担任浙江铭众生物医用材料与器械研究院院长职务；2018 年 8

月至2020年12月担任浙江铭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职务；2018年1月至2021年11月担任浙江铭众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2021年8月至2022年1月担任温州铭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7月至今担任杭州心琴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铭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目前为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黄海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